

项目编号：华春（2022）HCDZ0342

神东煤炭集团神木所属 6 矿的  
《3-5 年矿山生态修复治理计划》编制项目

# 招 标 文 件



采 购 人：神木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代理机构：华春建设工程项目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二零二二年九月

## 目 录

|      |               |    |
|------|---------------|----|
| 第一部分 | 招标公告 .....    | 1  |
| 第二部分 | 供应商须知 .....   | 5  |
| 第三部分 | 采购内容及要求 ..... | 28 |
| 第四部分 | 合同格式 .....    | 30 |
| 第五部分 | 投标文件格式 .....  | 35 |

# 第一部分 招标公告

## 神东煤炭集团神木所属 6 矿的 《3-5 年矿山生态修复治理计划》编制项目 招 标 公 告

神东煤炭集团神木所属 6 矿的《3-5 年矿山生态修复治理计划》编制项目潜在的供应商应在登录全国公共资源交易中心（陕西省榆林市）平台使用 CA 锁报名后自行下载获取招标文件，并于 2022 年 10 月 13 日 09:30 前递交投标文件。

### 一、项目基本情况：

1. 项目编号：华春（2022）HCDZ0342
2. 项目名称：神东煤炭集团神木所属 6 矿的《3-5 年矿山生态修复治理计划》编制项目
3. 采购方式：公开招标
4. 采购需求：

**合同包 1**《乌兰木伦河东岸三矿（石圪台煤矿、哈拉沟煤矿、大柳塔煤矿）矿山地质环境治理恢复与土地复垦规划（2021-2025）》：

合同包预算金额：2015500.00 元

合同包最高限价：2015500.00 元

| 品目号 | 品目名称     | 采购标的     | 数量 (单位) | 技术规格、参数及要求 | 品目预算(元)    | 最高限价(元)    |
|-----|----------|----------|---------|------------|------------|------------|
| 1-1 | 其他专业技术服务 | 其他专业技术服务 | 1(项)    | 详见采购文件     | 2015500.00 | 2015500.00 |

**合同包 2**《活鸡兔井 5 年矿山生态修复治理计划》：

合同包预算金额：579100.00 元

合同包最高限价：579100.00 元

| 品目号 | 品目名称     | 采购标的     | 数量 (单位) | 技术规格、参数及要求 | 品目预算(元)   | 最高限价(元)   |
|-----|----------|----------|---------|------------|-----------|-----------|
| 2-1 | 其他专业技术服务 | 其他专业技术服务 | 1(项)    | 详见采购文件     | 579100.00 | 579100.00 |

**合同包 3**《锦界煤矿 5 年矿山生态修复治理计划》

合同包预算金额：755000.00 元

合同包最高限价：755000.00 元

| 品目号 | 品目名称     | 采购标的     | 数量(单位) | 技术规格、参数及要求 | 品目预算(元)   | 最高限价(元)   |
|-----|----------|----------|--------|------------|-----------|-----------|
| 3-1 | 其他专业技术服务 | 其他专业技术服务 | 1(项)   | 详见采购文件     | 755000.00 | 755000.00 |

**合同包 4** 《榆家梁煤矿矿山地质环境治理恢复与土地复垦规划（2021-2025）》：

合同包预算金额：643900.00 元

合同包最高限价：643900.00 元

| 品目号 | 品目名称     | 采购标的     | 数量(单位) | 技术规格、参数及要求 | 品目预算(元)   | 最高限价(元)   |
|-----|----------|----------|--------|------------|-----------|-----------|
| 4-1 | 其他专业技术服务 | 其他专业技术服务 | 1(项)   | 详见采购文件     | 643900.00 | 643900.00 |

5、合同履行期限：2022-10-20 00:00:00 至 2022-12-31 00:00:00（具体服务起止日期可随合同签订时间相应顺延）

## 二、 供应商的资格要求

1、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2、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1）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自然人。企业法人应提供合法有效的营业执照；事业法人应提供事业单位法人证书；其他组织应提供合法登记证明文件；自然人应提供身份证。

（2）财务状况：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提供 2021 年度的经审计的财务报告（至少包括资产负债表、利润表、现金流量及财务报表附注，成立时间至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不足一年的可提供成立后任意时段的财务报表），或其基本存款账户开户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及基本账户的相关证明文件；

（3）社会保障资金缴纳证明：提供 2022 年 1 月至今已缴存的至少一个月的社会保险参保缴费情况证明，依法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单位应提供相关证明材料；

（4）税收缴纳证明：提供 2022 年 1 月至今已缴纳的至少一个月的纳税证明或完税证明，依法免税的单位应提供相关证明材料；

（5）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承诺；

（6）提供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7）供应商不得为“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列入失信被执行人、税收违法黑名单、企业经营异常名录记录名单；不得为“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中被财政部门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供应商；

- (8) 投标企业具有土地规划乙级及以上资质；
- (9) 项目负责人相关专业中级工程师证书；
- (10) 一个供应商可以报多个标包但只能中一个标包；
- (11)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 三、 招标文件的获取方式

时间：即日起至 2022-09-25 17:00 止

地点：登录全国公共资源交易中心（陕西省榆林市）平台使用 CA 锁报名后自行下载

方式：在线获取

售价：免费赠送

### 四、 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开标时间和地点

截止时间： 2022-10-13 09:30

地点：榆林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十楼不见面开标室 7

### 五、 公告期限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 5 个工作日。

### 六、 其他补充事宜

(1) 本采购项目非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

(2) 平台报名：登录全国公共资源交易中心（陕西省榆林市）平台（<http://www.sxggzyjy.cn/>），选择“电子交易平台→陕西政府采购交易系统→陕西省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投标人供应商”进行登录，登录后选择“交易乙方”身份进入投标人供应商界面进行报名并下载招标文件。电子招标文件在获取期内进行下载，逾期下载通道将关闭，未及时下载招标文件将会影响后续开评标活动。

(3) 请投标人按照陕西省财政厅关于政府采购供应商注册登记有关事项的通知中的要求，通过陕西省政府采购网（<http://www.ccgp-shaanxi.gov.cn/>）注册登记加入陕西省政府采购供应商库。

(4) 特别提醒：本项目采用电子化不见面开标方式，供应商使用数字认证证书（CA锁）对投标文件进行签章、加密、上传、签到、解密。不见面开标系统的签到和投标文件解密事宜请登录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陕西省·榆林市）（<http://yl.sxggzyjy.cn/>），选择“服务指南”，点击“下载专区”，点击榆林不见面开标系统操作手册（投标人）、榆林不见面开标

大厅投标人询标操作手册V1.0,请供应商仔细阅读操作手册,了解操作流程,熟练掌握不见面开标、不见面询标操作相关事宜,若无法正常投标,供应商自行承担 responsibility。电子投标文件制作软件技术支持热线:400-998-0000;CA锁购买:榆林市市民大厦四楼窗口,联系电话:0912-3515031。

## 七、对本次招标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 1、采购人信息:

名称:神木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联系人:白工

联系地址:陕西省神木市神华路63号

联系电话:0912-8305567

### 2、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称:华春建设工程项目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联系地址:西安市碑林区南二环西段21号华融国际商务大厦B座14楼

联系方式:18682991173

### 3、项目联系方式

项目联系人:梁工

电话:18682991173

## 第二部分 供应商须知

### 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 序号 | 条款名称    | 说明和要求  |
|----|---------|--|
| 1  | 采购人     | 名称：神木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br>地址：陕西省神木市神华路 63 号<br>联系人：白工<br>电话：0912-8305567   |
| 2  | 采购代理机构  | 名称：华春建设工程项目管理有限责任公司<br>地址：陕西省西安市碑林区南二环西段 21 号华融国际商务大厦 B-1401<br>联系人：梁工<br>电话：18682991173   |
| 3  | 项目名称    | 神东煤炭集团神木所属 6 矿的《3-5 年矿山生态修复治理计划》编制项目   |
| 4  | 项目编号    | 华春（2022）HCDZ0342   |
| 5  | 项目性质    | 财政资金   |
| 6  | 最高投标限价  | 本项目最高投标限价为：<br>合同包 1：201.55 万元<br>合同包 2：57.91 万元<br>合同包 3：75.5 万元<br>合同包 4：64.39 万元<br>各标包供应商报价不得大于等于最高投标限价，否则，将按照无效投标处理。  |
| 7  | 采购内容和要求 | 神东神木所属 6 矿拟分 4 项进行编制，分别是：<br>合同包 1：《乌兰木伦河东岸三矿（石圪台煤矿、哈拉沟煤矿、大柳塔煤矿）<br>矿山地质环境治理恢复与土地复垦规划（2021-2025）》<br>合同包 2：《活鸡兔井 5 年矿山生态修复治理计划》<br>合同包 3：《锦界煤矿 5 年矿山生态修复治理计划》<br>合同包 4：《榆家梁煤矿矿山地质环境治理恢复与土地复垦规划（2021-2025）》；<br>具体要求详见招标文件技术参数。 |

|    |                                   |   |
|----|-----------------------------------|---|
| 8  | 服务周期                              | 2022-10-20 09:00:00 至 2022-12-31 18:00:00（具体服务起止日期可随合同签订时间相应顺延）   |
| 9  | 质量要求                              | 合格，符合国家、省、市相关法律、标准、规程与技术标准的相关规定。编制成果通过神东公司内部审查及神木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组织的专家审查，并取得通过审查的意见。   |
| 10 | 投标<br>供应<br>商<br>资<br>格<br>要<br>求 | <p><b>各标包投标企业应满足：</b></p> <p><b>基本资格条件：</b>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的规定；</p> <p><b>特定资格条件：</b></p> <p>（1）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自然人。企业法人应提供合法有效的营业执照；事业法人应提供事业单位法人证书；其他组织应提供合法登记证明文件；自然人应提供身份证。</p> <p>（2）财务状况：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提供 2021 年度的经审计的财务报告（至少包括资产负债表、利润表、现金流量及财务报表附注，成立时间至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不足一年的可提供成立后任意时段的财务报表），或其基本存款账户开户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及基本账户的相关证明文件；</p> <p>（3）社会保障资金缴纳证明：提供 2022 年 1 月至今已缴存的至少一个月的社会保险参保缴费情况证明，依法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单位应提供相关证明材料；</p> <p>（4）税收缴纳证明：提供 2022 年 1 月至今已缴纳的至少一个月的纳税证明或完税证明，依法免税的单位应提供相关证明材料；</p> <p>（5）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承诺；</p> <p>（6）提供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p> <p>（7）供应商不得为“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列入失信被执行人、税收违法黑名单、企业经营异常名录记录名单；不得为“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中被财政部门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供应商；</p> <p>（8）投标企业具有土地规划乙级及以上资质；</p> <p>（9）项目负责人相关专业中级工程师证书；</p> <p>（10）一个供应商可以报多个标包但只能中一个标包；</p> |

|    |                    |  |
|----|--------------------|--|
| 11 | 现场踏勘               | <p>(1) 不统一组织，供应商自行踏勘。踏勘现场请联系采购人，踏勘现场发生的费用自理。</p> <p>(2) 供应商自行负责在踏勘现场中所发生的人员伤亡和财产损失。</p>  |
| 12 | 质疑的时间              | <p>投标供应商对招标文件有质疑的，在投标截止时间 10 日前，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质疑，逾期提出的无效，因此带来的一切不利后果由投标供应商自负。</p>  |
| 13 | 构成招标文件的其他文件        | <p>招标文件的澄清、修改书及有关补充通知均为招标文件的有效组成部分。</p>  |
| 14 | 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及开标时间和地点 | <p>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2022 年 10 月 13 日 09 时 30 分</p> <p>开标时间：2022 年 10 月 13 日 09 时 30 分</p> <p>开标地点：榆林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十楼不见面 7 室</p>   |
| 15 | 投标有效期              | <p>自投标文件递交之日起 90 日历天</p>   |
| 16 | 投标保证金缴纳方式和金额       | <p>无</p>   |
| 17 | 备选投标方案和报价          | <p>不接受备选投标方案和多个报价。</p>   |
| 18 | 电子投标文件的编制          | <p><b>电子投标文件的编制要求：</b></p> <p>1、本项目采用“不见面开标”方式，各供应商可登录陕西省榆林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平台（<a href="http://yl.sxggzyjy.cn/">http://yl.sxggzyjy.cn/</a>）的“服务指南”栏目“下载专区”中下载操作手册，并在投标截止时间前通过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陕西省·榆林市）递交电子投标文件。因供应商自身设施故障或自身原因导致无法完成投标或无法解密投标文件的，按无效投标处理。</p> <p>2、制作电子投标文件：供应商须在“全国公共资源交易中心（陕西省榆林市）平台（<a href="http://www.sxggzyjy.cn/">http://www.sxggzyjy.cn/</a>）”的“服务指南”栏目“下载专区”中，免费下载“陕西省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政府采购电子标书制作工具”，并使用</p> |

|    |          |  |
|----|----------|--|
|    |          | <p>该客户端制作电子投标文件，制作扩展名为“.SXSTF”的电子投标文件，如遇困难，请拨打系统平台技术支持电话：4009980000。</p> <p>3、根据招标文件的要求使用电子交易平台提供的标书制作工具完成电子投标文件的编制、签章和加密（加密和解密须用同一数字认证证书）。</p> <p>4、递交电子投标文件：登录陕西省榆林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平台（<a href="http://yl.sxggzyjy.cn/">http://yl.sxggzyjy.cn/</a>），选择“电子交易平台-陕西政府采购交易系统-陕西省榆林市公共资源交易平台-供应商”进行登录，登录后选择“交易乙方”身份进入，选择“上传投标文件”菜单页面，上传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上传成功后，交易中心平台将予以记录。</p> <p>5、供应商须在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成功在“陕西省榆林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平台（<a href="http://yl.sxggzyjy.cn/">http://yl.sxggzyjy.cn/</a>）”提交电子版投标文件。逾期未上传提交电子投标文件的，否决其投标。</p> <p>6. 因供应商自身原因造成电子投标文件在规定的<b>时间（60分钟）内无法解密或无法现场报价的，按无效投标文件对待。</b></p> <p>7、<b>投标供应商无需提交纸质投标文件，待采购结果公告后，由成交供应商补交一正二副纸质投标文件及电子版（U盘，包含可编辑word版，签字盖章后的扫描件1份）投标文件一份（备案用）。</b></p> |
| 19 | 评标委员会的组建 | <p>评标委员会构成：5人。其中招标人代表1人，专家4人。</p> <p>参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等，从陕西省政府采购网专家库中随机抽取技术、经济方面的专家，并符合国家有关评标委员会组成的规定。</p>  |
| 20 | 评标办法     | 综合评分法  |
| 21 | 合同方式     | 固定总价   |
| 22 | 注意事项     | <p>1、符合《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合格供应商通过陕西省政府采购网（<a href="http://www.ccgp-shaanxi.gov.cn/">http://www.ccgp-shaanxi.gov.cn/</a>）注册登记加入陕西省政府采购供应商库。未入库的供应商在后期招标过程中出现问题责任自负。</p> <p>2、供应商应保证在本项目使用的任何资料和服务的任何一部分，不会产生因第三方提出的侵犯其专利权、商标权、著作权或其它知识产权而引起的法律和经济纠纷，由此引起的纠纷，由供应商承担所有相关责任。</p> <p>3、<b>在线参与开标的方式：</b>打开陕西省榆林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平台</p>  |

(<http://yl.sxggzyjy.cn/>)，点击【不见面开标系统】进入不见面开标大厅登陆首页。在我的项目里面找到等待开标的项目，点击进入不见面开标会议室。供应商阅读开标流程，并在开标倒计时结束前完成在线签到。

#### 4、不见面开标注意事项：

(1)为顺利实现本项目开标的远程交互，建议供应商提前调试好硬件设备(播放测试音频，开启直播等功能，各投标供应商务必在开标前完成在线签到工作)。

(2) 供应商在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 60 分钟内登录不见面开标大厅，并及时签到(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 60 分钟开始签到)，否则将无法参与不见面开标。

(3) 供应商需注意 CA 锁一定要提前准备好，并确保 CA 锁为制作投标文件的 CA 锁。

(4) 各供应商需要实时在线观看音视频直播并及时互动，未按时加入系统或未在线参加互动的，视为放弃标书解密和对开标评标全过程质疑、澄清、答辩的权利，并承担由此产生的相应后果。

(5) 开标、评标过程中，参与远程互动的各供应商应为同一个人，在否决投标、澄清、质疑等特殊情况下需要互动时，供应商一端参与互动的人员只能是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答辩等类似环节需要其他人员参与的除外)，供应商不得以不承认互动人员的资格或身份等为借口推脱，供应商自行承担随意更换人员所导致的一切后果。

#### 5、特殊情形下的应急处置

在开标、评审过程中，如因停电、断网、电子化系统故障等特殊原因导致电子化开、评审无法正常进行时，将视文件解密情况特殊处理。

(1) 开标时文件未解密的，将另行确定时间继续完成开标程序；

(2) 开标后文件已解密但评审结论未形成的，将发布废标公告，重新组织采购活动；

(3) 开标后文件已解密且评审结论已形成的，待特殊情况排除后，继续完成评审活动。

6、为深入贯彻信用体系建设的有关精神，根据市发改委《关于在工程招标投标活动中推行信用监管试点示范工作的通知》(榆政发改发(2020) 329 号)和市财政局《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使用信用记录和信用报告以及开展承诺

|    |             |   |
|----|-------------|---|
|    |             | 工作的通知》(榆政财采函〔2020〕9号)在工程建设和政府采购领域全面推行信用公开承诺制、凡进入公共资源交易平台的各方交易主体,均应在“信用中国(陕西榆林)”网站进行注册、登陆,自主上报信用承诺书(网址:https://credit.yl.gov.cn/)承诺事由为“项目名称”。  |
| 23 | 成交代理服务<br>费 | <p>1、按照国家发展与改革委员会《招标代理服务收费暂行办法》(计价格[2002]1980号)计取,招标代理服务收费按差额定率累进法计算。</p> <p>2、招标代理服务费由中标单位在领取中标通知书前一次性支付。</p> <p>3、招标代理服务费银行及账号:</p> <p>账户名称:华春建设工程项目管理有限责任公司</p> <p>开户银行:中国银行西安南二环支行</p> <p>账 号:102807336850</p> <p>转账、汇款时必须写明:“项目名称+招标代理服务费”,便于我公司财务部查询登记。</p> |

注:前附表与正文不一致处以前附表为准。

## 一、名词解释

- 1、采购人:神木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 2、采购代理机构:华春建设工程项目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 3、供应商:响应招标并且符合招标文件规定资格条件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自然人。
- 4、监督部门:同级人民政府财政部门及有关部门。

## 二、招标文件

1、招标文件的组成:包括目录中所列内容,供应商应仔细阅读招标文件中所有的事项、格式、条款和规范要求,在投标文件中对招标文件的各方面都应做出实质性的响应,按照招标文件的要求提交全部资料。

2、供应商须从采购代理机构处购买招标文件,供应商自行转让或复制的招标文件视为无效招标文件。招标文件仅作为本次招标使用。

3、供应商应认真审阅和充分理解招标文件所有的事项、格式、条款和规范要求等,在投标文件中对招标文件的各方面都做出实质性的响应,按照招标文件的要求提交全部资料。若供应商的投标文件未按招标文件要求提交全部资料,或没有对招标文件做出实质性响应,将作无效投标处理。

### 4、招标文件的澄清或修改:

(1)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前,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可以以书面形式对招标文件进行必要的澄清或修改,并在原信息发布媒体上发布变更公告。澄清或修改的内容均为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并对采购人及供应商起约束作用。澄清或修改的内容可能影响投标文件编制的,将于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15日前以书面形式发送给所有参加投标的供应商;不足15日的,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顺延递交投标文件的截止时间。

(2)供应商对招标文件有质疑的,在投标截止时间10日前,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质疑,采购代理机构以书面形式予以答复。在此之后提出的无效,因此带来的一切不利后果由供应商自负。

(3)招标文件的澄清或修改内容均以书面形式明确的内容为准。当招标文件的澄清、修改、补充等在同一内容的表述上不一致时,以最后发出的书面文件为准。所有补充文件将作为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对所有供应商具有约束力。

5、在投标截止时间前,根据招标工作进展实际情况,采购代理机构可酌情延长递交投标文件的截止时间,若延长将另行以书面形式通知各供应商并在原信息发布媒体上发布变更公

告。采购代理机构和供应商的权利和义务将受到新的截止期的约束。

6、招标文件的解释权归采购人和代理机构，如发现招标文件内容与现行法律法规不相符的情况，以现行法律法规为准。

### 三、投标要求

1、各供应商应仔细阅读招标文件中的所有事项、格式、条款和要求，对采购招标文件的全部内容 & 要求作出实质性响应，提交相应资料。不得在其中选项投标或将其中内容再行分解，否则投标无效。

#### 2、供应商资格要求

基本资格条件：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的规定；

特定资格条件：

(1)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自然人。企业法人应提供合法有效的营业执照；事业法人应提供事业单位法人证书；其他组织应提供合法登记证明文件；自然人应提供身份证。

(2) 财务状况：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提供 2021 年度的经审计的财务报告（至少包括资产负债表、利润表、现金流量及财务报表附注，成立时间至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不足一年的可提供成立后任意时段的财务报表），或其基本存款账户开户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及基本账户的相关证明文件；

(3) 社会保障资金缴纳证明：提供 2022 年 1 月至今已缴存的至少一个月的社会保险参保缴费情况证明，依法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单位应提供相关证明材料；

(4) 税收缴纳证明：提供 2022 年 1 月至今已缴纳的至少一个月的纳税证明或完税证明，依法免税的单位应提供相关证明材料；

(5)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技术能力的承诺；

(6) 提供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7) 供应商不得为“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http://www.creditchina.gov.cn)）中列入失信被执行人、税收违法黑名单、企业经营异常名录记录名单；不得为“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http://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中被财政部门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供应商；

(8) 投标企业具有土地规划乙级及以上资质；

(9) 项目负责人相关专业中级工程师证书；

(10) 一个供应商可以报多个标包但只能中一个标包；

(11)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 3、资格审查程序

(1)在开标后由资格审查小组（共3人，采购人代表2名及代理机构工作人员1名）对各供应商投标资格进行查验，投标文件中的下列评审因素资格证明文件有一项不符合，按无效投标处理：

| 评审因素   |               | 评审标准   |
|--------|---------------|--|
| 基本资格条件 | 营业执照等主体资格证明文件 | 供应商为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自然人。企业法人应提供合法有效的营业执照；事业法人应提供事业单位法人证书；其他组织应提供合法登记证明文件；自然人应提供身份证。   |
|        | 财务状况          |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提供2021年度的经审计的财务报告（至少包括资产负债表、利润表、现金流量及财务报表附注，成立时间至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不足一年的可提供成立后任意时段的财务报表），或其基本存款账户开户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及基本账户的相关证明文件。  |
|        | 社会保障资金缴纳证明    | 提供2022年1月至今已缴存的至少一个月的社会保险参保缴费情况证明，依法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单位应提供相关证明材料。   |
|        | 税收缴纳证明        | 提供2022年1月至今已缴纳的至少一个月的纳税证明或完税证明，依法免税的单位应提供相关证明材料。   |
|        | 履约能力          |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承诺。  |
|        | 书面声明          | 提供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
| 特定资格条件 | 企业信用          | 供应商未被列入“信用中国”（ <a href="http://www.creditchina.gov.cn">www.creditchina.gov.cn</a> ）失信被执行人、税收违法黑名单、企业经营异常名录，未被列入“中国政府采购网”（ <a href="http://www.ccgp.gov.cn">www.ccgp.gov.cn</a> ）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中被财政部门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供应商（需提供以上网页截图）。 |
|        | 企业资质          | 供应商须具备行业主管部门颁发的土地规划乙级及以上资质。  |
|        | 项目负责人         | 相关专业中级工程师证书及以上资格。  |

|  |       |              |
|--|-------|--------------|
|  | 联合体投标 |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
|--|-------|--------------|

(2) 供应商须保证资质文件的真实、合法、有效，因资质产生的一切纠纷由供应商承担法律责任。

#### 4、各供应商须对以下内容做出承诺

(1) 供应商应保证在本项目使用的任何资料和服务的任何一部分，不会产生因第三方提出的侵犯其专利权、商标权、著作权或其它知识产权而引起的法律和经济纠纷，由此引起的纠纷，由供应商承担所有相关责任；

(2) 采购人享有在本项目实施过程中产生的知识成果及知识产权。供应商如欲在项目实施过程中采用自有知识成果，需在投标文件中声明，并提供相关知识产权证明文件。使用该知识成果后，供应商须提供开发接口和开发手册等技术文档，并承诺提供无限期技术支持，采购人享有永久使用权。如采用供应商所不拥有的知识产权，则在投标报价中必须包含合法获得该知识产权的相关费用；

(3) 供应商不得以他人名义投标和串通投标。

以上条款须以承诺书的方式载入投标文件格式中“供应商认为有必要说明的其他事宜”，否则视为不通过资格审查，做无效标处理。

#### 5、投标文件的组成：

第一部分 资格证明文件

第二部分 符合性证明文件

1、投标函

2、投标报价一览表

3、投标响应说明

4、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第三部分 投标方案

第四部分 其他材料

1、供应商认为有必要说明的其他事宜

2、《拒绝政府采购领域商业贿赂承诺书》

#### 6、投标报价

(1) 投标货币：人民币；单位：元。

(2) 计量单位：投标文件中所使用的计量单位，除有特殊要求外，均采用国家法定计量

单位。

(3) 投标报价为投标供应商充分考虑招标文件的各项条款和所掌握的市场情况及本项目的实际，根据自身情况自主作出的报价。

(4) 凡招标文件要求或允许招标中进行报价的各项费用项目，若投标时未报，采购人将按这些费用已包含在投标报价中对待。

(5) 最低报价不是中标的唯一依据。

(6) 供应商不得以低于成本的报价参加投标。当评标委员会认为某个供应商的投标价明显不合理或者低于成本，有可能影响项目质量和不能诚信履约的，可要求该供应商在规定的期限内提供书面文件予以解释说明，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否则，评标委员会认定该供应商以低于成本报价竞标，其投标应作无效投标处理。

(7) 投标过程中所产生的一切费用由供应商自行承担。

## **7、投标保证金的交纳和退付：（不适用于本项目）**

(1) 投标保证金金额及提交方式：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2) 以信用担保函形式交纳保证金，必须是具有开具投标保函资格的单位开具的保函。供应商违约，开具保函单位承担连带责任。

(3) 陕西省信用担保及信用融资政策

为支持和促进中小企业发展，进一步发挥政府采购政策功能作用，有效缓解中小企业融资难等问题，根据财政部财库【2011】124号文件的精神，陕西省财政厅制订了《陕西省政府采购信用担保试点工作实施方案（试行）》，为参与陕西省政府采购项目的供应商提供政府采购信用担保，并按照程序确定了合作的担保机构。投标供应商在缴纳投标保证金及中标供应商缴纳履约保证金时可自愿选择通过担保机构保函的形式缴纳；中标供应商如果需要融资贷款服务的，可凭中标通知书、政府采购合同等相关资料，按照文件规定的程序申请办理，具体规定可登陆陕西省政府采购网([www.ccgp-shaanxi.gov.cn/](http://www.ccgp-shaanxi.gov.cn/))重要通知专栏中查询了解。

(4) 未中标供应商的投标保证金，将在中标通知书发出后五个工作日内退还，退还前未中标供应商需将开户许可证，投标保证金进账凭证扫描件发至采购代理机构邮箱（1298361421@qq.com）；中标人的投标保证金，在采购合同签订并按规定交纳招标代理服务费用后五个工作日内退还（退还前，须向采购代理机构提供服务合同、开户许可证复印件壹份）。

(5) 开标后经审查，未提交投标保证金、未按时间提交投标保证金、投标保证金金额不足、未将保函正本原件在规定时间内到采购代理机构备案、投标保证金缴纳凭证复印件或担保机构出具的保函正本复印件未附在投标文件内的投标将按无效投标处理。

(6) 供应商有下列情形之一的，采购代理机构不予退还其交纳的投标保证金，并在项目财政主管部门备案；情节严重的，由财政部门将其列入不良行为纪录名单予以通报，在一至三年内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

① 供应商在投标截止时间后撤销投标文件的；

② 供应商在投标文件中提供虚假材料的；

③ 除因不可抗力或招标文件认可的情形以外，中标人不与采购人签订合同的；

④ 供应商与采购人、其他供应商或者采购代理机构恶意串通的；

⑤ 中标人将中标项目转让给他人，或者在投标文件中未说明，且未经采购人同意，将中标项目分包给他人的；

⑥ 中标人拒绝履行合同义务的。

## 四、 投标

### 1、 投标文件的制作、签署

#### 1.1 电子投标文件

(1) 投标文件全部采用电子文档，根据《电子招标投标办法》有关规定，投标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前，各供应商务必在开标前完成在线签到工作，否则将视为放弃投标。

(2) 各供应商参加不见面开标项目，应根据投标文件的要求使用电子交易平台提供的最新发布的电子投标文件及专用制作工具进行编制、签章和加密（加密和解密须用同一数字证书），并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完成电子投标文件的上传，确保上传的电子投标文件的完整性、准确性及保密性。供应商编制投标文件时，涉及的有关原件应在投标文件中提供电子版。

(3) 电子投标文件中需要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的地方，请使用“法人 CA”进行签章；需要加盖供应商公章的地方，请使用“企业 CA”进行盖章。加密和解密应当使用同一 CA，否则将会导致解密失败。

(4) 电子投标文件同样需要使用上述专用软件进行编制。若电子投标文件签章后，导出的 PDF 文件里看不到签章，请尝试使用查看投标文件工具打开未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重新导出。在编制过程中，如有其他技术性问题，请先翻阅操作手册。

(5) 因供应商自身原因造成电子投标文件在规定的时间内（60 分钟）内无法解密或无法现场报价的，按无效投标文件对待。

#### 1.2 纸质投标文件

(1) 开标时供应商无需提交纸质投标文件，项目中标后由中标人在领取中标通知书时提供一正两副纸质投标文件用于备案。

投标供应商无需提交纸质投标文件，待采购结果公告后，由成交供应商补交一正二副纸质投标文件及电子版（U 盘，包含可编辑 word 版，签字盖章后的扫描件 1 份）投标文件一份（用于备案）。

（2）采用电子化评审系统的采购项目，其纸质投标文件应从政府采购项目投标文件制作软件中导出，并在封面注明“正本/副本”，分别装订成册。

### 1.3 其他要求

（1）投标文件的各项资料均应遵守本条规定。

（2）供应商应填写全称，由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人签字或盖章，如有遗漏，将被视为无效投标。

（3）投标文件应按招标文件给定的投标文件格式填写相关内容。除明确允许供应商可以自行编写的外，供应商不得以“投标文件格式”规定之外的方式填写相关内容。否则，将被视为无效投标。要求加盖供应商公章和经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人签字（或盖章）。

（4）除供应商对错误处需修改外，全套投标文件应无涂改或行间插字或增删。如有修改，修改处应加盖供应商公章和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人签字（或盖章）确认。

（5）其他要求：详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18。

## 2、投标文件递交

### 2.1 投标文件的递交：

（1）供应商应按规定的时间、地点，于投标截止时间前递交投标文件。

（2）供应商在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后递交投标文件，将被拒收。

（3）本次招标不接受邮寄的投标文件。

（4）采购代理机构只负责投标文件的接收、登记工作，对其有效性不负任何责任，请供应商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人签字确认递交情况。

### 2.2 投标文件的补充、修改与撤回：

（1）供应商在递交投标文件后，且在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前，可以对所提交的投标文件进行补充、修改或撤回。

（2）对电子投标文件进行补充、修改的，应先从电子交易平台上撤回旧版，再重新提交新版。

（3）投标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后，供应商不得对其投标文件做任何修改。

### 2.4 投标文件的有效性：

（1）投标文件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应当作为无效投标文件，不得进入评标：

- a、投标文件、投标函未按要求加盖供应商公章或未经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人签字（或盖章）；
- b、投标文件字迹模糊、无法辨认的；
- c、供应商名称或组织机构与获取招标文件时的供应商不一致的；
- d、投标文件附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条件；
- e、不符合招标文件规定的其他实质性要求的。

（2）投标有效期：

a、自开标之日起算 90 个日历日。供应商投标有效期短于招标文件规定的投标有效期，按无效投标处理。中标单位的投标文件有效期延长至合同执行完毕。

b、在原投标有效期结束前，采购代理机构可要求供应商延长投标有效期。拒绝延长投标有效期的供应商不得参与该项目后续招标活动。同意延长投标有效期的供应商不得修改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 五、开标

1、采购代理机构按招标文件规定的时间和地点组织公开开标会议。

2、供应商必须由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在榆林市不见面开标大厅系统签名报到。签到时间为投标截止时间前 1 小时内，如果未签到将视为放弃投标资格。

3、开标时，供应商应在规定时间内，使用电子投标文件加密时所用的数字认证证书（CA 锁）在榆林市不见面开标大厅系统解密电子投标文件。

### 4、开标程序

（1）介绍参加开标的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监督管理部门等各方工作人员，并通过开标大厅宣布开标纪律。

（2）公示所有供应商的投标状态，包括投标文件递交状态等。

（3）发起解密环节，供应商按指示在规定时间内完成投标文件解密。

（4）开启所有供应商的全部电子投标文件。

（5）供应商如有异议，可按要求在线提出异议，采购人代理机构应对异议进行及时答复并进行记录。

（6）宣布开标会结束，进入资格审查环节。

各供应商在项目开标、评审期间应保持在线状态，对未在规定时间内和要求范围内完成签到、解密、答复、确认、澄清等指令的，视为其放弃，由供应商自行承担相应后果。

(7) 采购代理机构对开标、评标过程进行摄像，并存档备查。

5、公开开标后，直到向中标的供应商授予合同为止，凡与审查、澄清、评价和比较投标的有关资料及授标意见等内容，任何人均不得向供应商及与评标无关的其他人透露。

## 六、评标

### 1、评标委员会的组成

采购代理机构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和《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第 87 号令》的规定，依法组建评标委员会。评标委员会由采购人代表及有关专家共 5 人以上单数组成，其中技术、经济等方面的专家不少于评委总数的三分之二。评标委员会专家成员在相关专家库中随机抽取。采购人派两名代表进入评标委员会，并出具授权函。评标委员会负责对具备实质性响应的投标文件进行评估和比较。

### 2、评审组长

评标委员会应推荐一名评审专家担任评审组长，并由评审组长牵头组织该项目评审工作，采购人授权的评审专家，不得担任评审组长。

### 3、评标委员会独立履行下列职责：

- (1) 审查、评价投标文件是否符合招标文件的商务、技术等实质性要求；
- (2) 要求供应商对投标文件有关事项作出澄清或者说明；
- (3) 对投标文件进行比较和评价；
- (4) 确定中标候选人名单；
- (5) 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或者有关部门报告评标中发现的违法行为；
- (6) 配合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答复各供应商提出的异议；
- (7) 配合各部门的投诉处理和监督检查工作。

### 4、评标程序

- (1) 供应商资格审查；
- (2) 供应商符合性审查；
- (3) 必要时的投标文件澄清；
- (4) 技术标和商务标比较、评审；
- (5) 按照评标办法推荐中标候选人。

### 5、资格性审查

由资格审查小组对各供应商投标资格进行审查，详见本章节“三、投标要求 3、资格审查

程序”。

## 6、符合性审查

(1) 评标委员会只对通过资格审查的供应商投标文件进行符合性审查，以确定其是否满足招标文件的实质性要求。

(2) 评标委员会依据招标文件的规定，对投标文件的有效性、完整性和对招标文件的响应程度进行审查，以确定是否对招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作出响应。下列评审因素有一项不符合，按无效投标处理。

| 评审因素   | 评审标准                                     |
|--------|--|
| 供应商名称  | 与营业执照及资质证书一致                             |
| 签字盖章   | 按招标文件格式要求签字盖章                            |
| 投标文件格式 | 符合“投标文件格式”的要求                            |
| 投标报价   | 只能有一个有效报价，供应商报价不得大于等于最高投标限价，否则，将按照无效投标处理 |
| 投标内容   | 符合招标文件的要求                                |
| 服务周期   | 符合招标文件的要求                                |
| 质量要求   | 符合招标文件的要求                                |

## 7、投标文件的澄清

(1) 对于投标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评标委员会应当以书面形式要求供应商作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供应商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应当采用书面形式，并加盖公章，或者由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的代表签字。供应商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不得超出投标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2) 评标委员会在评标过程中，发现投标文件出现下列情况之一者，按以下原则修正，修正后的报价经供应商确认后产生约束力，供应商不确认的，其投标无效。

- ①投标文件中开标一览表（报价表）内容与投标文件中相应内容不一致的，以开标一览表（报价表）为准；
- ②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 ③单价金额小数点或者百分比有明显错位的，以开标一览表的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
- ④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

⑤对不同文字文本投标文件的解释发生异议的，以中文文本为准；

⑥文字与图表不一致的，以文字为准；

⑦投标文件的文字叙述与制造厂商的产品样本/检测报告不符时，以产品样本/检测报告为准。

## 8、比较与评价

(1)评标时，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评标方法和标准，对资格性审查和符合性审查合格的文件进行商务和技术评审，综合比较和评价，最低报价不做为中标的唯一条件。

(2)采取初步评审和详细评审方式，初审不符合者，不进入下一步评审，全部评审合格的供应商进行最后的综合评审和打分，按最后得分由高向低排序，确定推荐中标候选人。

## 9、评标方法

本次招标采用综合评分法（总计 100 分），评标委员会对资格评审和符合性评审合格的供应商依据以下评分标准进行综合比较，自主打分，评标结果按评审后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排列，推荐三名中标候选人，评标委员会依据评标结果写出评标报告。

|                |               |  |     |
|----------------|---------------|--|-----|
| 分值构成<br>(100分) | 商务部分<br>(20分) | 投标报价   | 20分 |
|                | 技术部分<br>(80分) | 实施方案   | 50分 |
|                |               | 实施保障   | 10分 |
|                |               | 组织保障   | 20分 |
| 内容             | 评分标准          | 分值   |     |
| 商务部分           | 投标报价<br>(20分) | 价格分采用低价优先法计算,即满足招标文件要求且投标价格最低的投标报价为评标基准价,其价格分为满分。其他供应商的价格分统一按照下列公式计算:<br>投标报价得分=(评标基准价/投标报价)×100%*20<br>注:不满足招标文件要求或明显低于市场价格报价的报价经评标委员会确认后按无效报价处理。 |     |
| 技术部分           | 实施方案<br>(50分) | <b>项目理解(10分)</b><br>从国家、省、市政策层面、区域层面解读项目背景,结合神木市现状特征及实际发展情况准确把握神东煤炭集团神木所属6矿3-5年矿山生态修复治理计划编制思路。并根据投   |     |

|  |                           |   |
|--|---------------------------|---|
|  |                           | <p>标商对项目区实际情况的了解深度及阐述进行横向比较,综合赋分。<br/>一般: 1-3 分; 良: 3.1-6 分; 优: 6.1-10 分。</p> <p><b>技术路线 (10 分)</b><br/>基于神东煤炭集团神木所属 6 矿现状分析及初步评价,制定本项目技术路线,要求技术流程清晰、合理全面、具备较高的可行性。横向比较,综合赋分。<br/>一般: 1-3 分; 良: 3.1-6 分; 优: 6.1-10 分。</p> <p><b>技术方案 (30 分)</b><br/>1、对投标供应商的实施方案进行综合评审,依据其实施方案是否详细、合理、切实可行,横向比较,综合赋分。<br/>一般: 1-3 分; 良: 3.1-6 分; 优: 6.1-10 分;<br/>2、3-5 年矿山生态修复治理计划服务成果文件思路清晰性、合理性、可行性,横向比较,综合赋分。<br/>一般: 1-3 分; 良: 3.1-6 分; 优: 6.1-10 分;<br/>3、方案内容的方案具有针对性,符合国家、省、市相关规定,规划框架完整,成果内容和深度设置合理,根据响应情况,横向比较,综合赋分。<br/>一般: 1-3 分; 良: 3.1-6 分; 优: 6.1-10 分。</p> |
|  | <p><b>实施保障 (10 分)</b></p> | <p><b>质量控制措施 (2 分)</b><br/>对供应商的成果编制质量控制方案进行评价,横向比较,综合赋分。<br/>一般:0.1-0.6 分; 良:0.7-1.3 分; 优: 1.4-2 分。</p> <p><b>工作进度安排 (2 分)</b><br/>项目进度计划安排科学、合理,对项目管理及进度保障措施完善程度横向比较,综合赋分。<br/>一般:0.1-0.6 分; 良:0.7-1.3 分; 优: 1.4-2 分。</p> <p><b>数据保密与安全措施 (2 分)</b><br/>对供应商的基础数据安全保障方案安排的合理性、可实施性</p>  |

|  |                       |   |
|--|-----------------------|---|
|  |                       | 评分，横向比较，综合赋分。<br>一般:0.1-0.6分；良:0.7-1.3分；优：1.4-2分。   |
|  |                       | <b>项目重难点分析及合理化建议(2分)</b><br>结合本项目特点对本项目重难点分析并提出合理化建议。横向比较，综合赋分。<br>一般:0.1-0.6分；良:0.7-1.3分；优：1.4-2分。   |
|  |                       | <b>服务承诺(2分)</b><br>有详细的服务承诺，有严格遵守知识产权保护的承诺，有无条件接受招标人的监督检查的承诺，有接到招标人通知后解决问题的时间承诺，根据响应程度得1-2分。  |
|  | <b>组织保障<br/>(20分)</b> | <b>拟投入本项目人员(10分)</b><br>项目人员配置满足项目需求，分工明确、配置合理，科学合理，总体实力较强，有丰富的类似工作经验的，计7-10分；分工较明确、配置一般的计3-7分；分工、配置较差的计0-3分。   |
|  |                       | <b>类似项目业绩(10分)</b><br>供应商提供2018年以来类似项目的业绩证明材料（合同协议书或中标/成交通知书或验收合格证明材料）土地复垦方案、国土空间生态修复规划、山水林田湖生态保护修复项目可研或设计、土地整治规划、国土空间总体规划、村庄规划等类似业绩，提供证明材料复印件加盖供应商公章，每一份业绩得2分，提供五份及以上业绩得满分10分。若提供虚假业绩，一经发现，按无效标处理。 |

注：

1、评委打分超过得分界限或未按本方法赋分时，该评委的打分按废票处理。

2、各种计算数字均保留两位小数，第三位“四舍五入”。

3、特殊情况处理：

(1) 当投标供应商某单项报价出现未报、漏报或零报价时，该分项得零分，并不参与投标报价分的计算。

(2) 评标委员会根据评审后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排列。总得分相同的，按投标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总得分且投标报价相同的。投标文件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按照评审因

素的量化指标评审得分最高的供应商为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人。

(3) 评标过程中, 若出现本评标方法以外的特殊情况时, 将暂停评标, 待评委商榷后再进行复会。

## 10、政府采购政策评分标准

### 小微企业的价格评分标准（不适用于本项目）

(1) 对小型、微型企业产品的价格给予 6% 的扣除, 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 其评标价 = 投标报价 \* (1 - 6%)。

(2) 联合体共同参加非专门面向中小企业的政府采购活动, 联合协议中约定, 小型和微型企业的协议合同金额占到联合体协议合同金额的 30% 以上的, 可给予联合体 2% 的价格扣除, 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 其评标价 = 投标报价 \* (1 - 2%)。

(3) 参加本项目的小微企业须提供《小微企业声明函》(附件), 未提供的不视为小微企业。本项目提供的货物不包括使用大型企业注册商标的货物, 小型、微型企业提供中型企业制造的货物的, 视同为中型企业。供应商须做出承诺, 保证真实性, 如有虚假, 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4) 小微企业按《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暂行办法》(财库【2020】46 号)和《工业和信息化部、国家统计局、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财政部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 号)文件规定标准确认。

### 监狱企业的价格评分标准（不适用于本项目）

(1) 在政府采购活动中, 监狱企业视同小型、微型企业, 享受预留份额、评审中价格扣除等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的政府采购政策。对监狱企业产品的价格给予 6% 的扣除, 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 其评标价 = 投标报价 \* (1 - 6%)。

(2) 监狱企业属于小型、微型企业的, 不重复享受政策。

(3) 监狱企业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 应当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4) 监狱企业按《财政部、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 号)文件规定标准执行。

###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的价格评分标准（不适用于本项目）

(1) 在政府采购活动中,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 享受预留份额、评审中价格扣除等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的政府采购政策。对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产品的价格给予 6% 的扣除, 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 其评标价 = 投标报价 \* (1 - 6%)。

(2)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属于小型、微型企业的，不重复享受政策。

(3) 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在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应当提供本通知规定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见附件），并对声明的真实性负责，未提供的不视为残疾人福利性单位。

### **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政策**

(1) 节能产品根据《财政部、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关于印发〈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实施意见〉的通知》（财库【2004】185号）、《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建立政府强制采购节能产品制度的通知》（国办发〔2007〕51号）的有关规定，以中国政府采购网（<http://www.ccgp.gov.cn/>）公布的最新一期节能产品政府采购清单为准。节能清单所列产品包括政府强制采购和优先采购的节能产品。

(2) 环境标志产品根据《财政部、国家环保总局联合印发〈关于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实施的意见〉》（财库【2006】90号）的规定，以中国政府采购网（<http://www.ccgp.gov.cn/>）公布的最新一期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清单为准。环保清单所列产品为政府优先采购产品。

(3) 供应商在投标文件中对所投标产品为节能、环境标志产品清单中的产品，在投标报价时必须对此类产品单独分项报价，并提供属于清单内产品的证明资料（从中国政府采购网上下载的网页公告等），未提供节能、环境标志产品计分明细表及属于清单内产品的证明资料的不给予计分。

(4) 若节能、环境标志清单内的产品仅是构成投标产品的部件、组件或零件的，则该投标产品不享受鼓励优惠政策。

(5) 节能、环境标志产品部分计分只对属于清单内的非强制类产品进行计分，强制类产品不给予计分。

(6) 对于同时列入环保清单和节能产品政府采购清单的产品，应当优先于只列入其中一个清单的产品。

(7) 获得上述认证的产品在投标时应提供有效证明材料。以上所有证明文件复印件须加盖供应商公章并注明“与原件一致”，否则不予计分。

## **七、定标**

1、采购代理机构应在评标结束后两个工作日内，将评标报告送采购人定标。

2、采购人在收到评标报告后五个工作日内，根据评标报告对评标过程及结果进行严格审核后确定中标人，复函采购代理机构。

3、采购代理机构在接到采购人的“定标复函”后，在财政部门指定的媒体上公告中标结果。

果，公告期限为一个工作日，并向中标人发“中标通知书”。

4、采购代理机构将评标过程及中标人情况书面报监督机构备案。

## 八、询问与质疑

1、供应商对政府采购活动事项有疑问的，可以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询问。

2、供应商认为采购文件、采购过程、中标或者成交结果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在知道或者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人和代理机构提出质疑。

3、供应商在法定质疑期内须一次性提出针对同一采购程序环节的质疑。

4、供应商提出质疑应当提交质疑函和必要的证明材料。质疑函应当包括下列内容：

- (1) 供应商的姓名或者名称、地址、邮编、联系人及联系电话；
- (2) 质疑项目的名称、编号；
- (3) 具体、明确的质疑事项和与质疑事项相关的请求；
- (4) 事实依据；
- (5) 必要的法律依据；
- (6) 提出质疑的日期。

供应商为自然人的，应当由本人签字；供应商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应当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或者其授权代表签字或者盖章，并加盖公章。

5、符合要求的质疑，采购人和代理机构将予以受理并答复，具体联系方式如下：

联系人：梁工

联系电话：18682991173

地址：西安市南二环西段 21 号华融国际 B 座 14 楼

6、供应商进行虚假和恶意质疑的，采购人和代理机构将提供相关资料报监督机构，按其情况进行相应处理。

## 九、履约保证金

无。

## 十、签订合同

确定中标单位后，中标单位因自身原因未按程序签订合同，采购人将取消其中标资格，同时报请监督机构备案。在此情况下，采购人可按评标结果顺序将合同授予下一中标候选人或重新招标。

## 十一、招标代理服务费

1、由中标单位在代理工作完成后 15 日内一次性付清。

2、招标代理服务费按照国家发展改革委[2011]534 号文件《关于降低部分建设项目收费标准规范收费行为等有关问题的通知》及国家计委[2002]1980 号文件《招标代理服务收费管理暂行办法》规定的标准收取。

## 十二、变更采购方式

1、如果发生下列情况之一，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将按《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等有关规定重新组织采购或报请监督管理机构批准变更采购方式：

- (1) 因重大变故，采购任务取消的；
- (2) 出现影响采购公正的违法、违规行为的；
- (3) 符合专业条件的供应商或者对招标文件实质响应的供应商不足三家的；
- (4) 所有供应商的报价均超出采购预算限额，采购人不能支付的。

2、根据《陕西省财政厅关于政府采购有关问题的通知》（陕财办采资【2016】53 号）的规定，若出现提交投标文件或经评审实质性响应招标文件要求的供应商只有 2 家时，经采购人书面请示政府采购管理机构同意，可现场转变为竞争性谈判。

(1) 评标委员会自行转为谈判小组，谈判文件以招标文件为基础，若有重大变动，以书面形式通知参加谈判的全体谈判响应单位；

(2) 在谈判过程中采取二次报价的形式，即各供应商投标文件中的报价即为第一次报价，根据质量和服务均能满足谈判文件实质性响应要求且最后报价最低的原则确定成交供应商。如采购需求没有实质性变化，各供应商报价应逐次降低，本次报价超过上次报价为无效报价，出现相同报价的，可再次报价，直至产生唯一最低报价。

3、若出现提交投标文件或经评审实质性响应招标文件要求的供应商只有一家时，按废标处理，重新开展采购活动。

## 第三部分 采购内容及要求

### 一、任务来源

本次规划根据《关于开展省级国土空间生态修复规划编制工作的通知》（自然资办发〔2020〕45号）、《陕西省国土空间生态修复规划（2021-2035）编制工作方案》等相关要求，以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 and 绿水青山就是金山银山的理念为指引，以国土空间生态安全格局构建为抓手，统筹推进山水林田湖草沙一体化保护修复，服务生态文明建设，特编制本规划，作为国土空间总体规划的专项规划，共同助力高质量发展。

根据神木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印发的《神木市2020年矿山生态修复工作要点》，为贯彻习近平总书记生态文明思想，结合山水林田湖草生命共同体、绿水青山就是金山银山、黄河流域高质量发展等理念，落实上级自然资源主管部门关于矿区生态修复工作安排，神木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要求全市矿山企业编制3-5年矿山生态修复规划设计。根据以上要求，神东煤炭集团神木所属6矿需要编制《3-5年矿山生态修复治理计划》。

### 二、采购内容和要求

#### （一）生态治理成效及问题

总结规划区内近期或上个治理规划期已实施完成的矿山地质环境治理工程、土地复垦工程、开发式治理工程和开发的生态产业项目，总结工程或项目的生态效益、经济效益和社会效益，比如解决的生态问题，提升人居生态环境，产生的经济回报，提升规划区经济，解决劳动力矛盾等；以往实施工程和项目过程中的有益经验、技术创新、研究成果等。并总结以往工程和项目存在的诸如技术、投入、成效等方面需要后期规避和解决问题。

#### （二）规划区生态现状及预测

在矿区生态环境调查分析、地质环境调查分析、土地利用调查分析的基础上，对生态系统风险进行风险分析并对规划期内的风险进行预测。

#### （三）生态产业现状分析

结合乡村振兴发展思路，从矿区角度出发充分概括生态产业发展所需要的土地资源、水资源、林草资源、矿产开发遗迹等资源禀赋情况。

分析矿区范围内已实施的生态修复产业建设情况、矿区生态产业与生态修复融合的模式；以及村民自发形成的相关生态产业情况，例如观光农业、田园综合体等现状产业。

结合矿区在生态产业发展中所遇到的各项困境进行论述，一是从生态产业与生态修复融合所需要的环境支持，包括政策、资金、管理等保障方面总结问题；二是在现状生态产业分析的

基础上，总结目前产业发展存在的问题。

#### （四）总体规划

分析神木市国土空间规划、国土空间生态修复规划等上位规划对规划区目标、定位、分区等规划指引情况，从生态安全格局、山水林田湖草沙综合治理模式、生态产业布局及重点工程等方面定性分析规划目标年所要达到的目标，并从生态修复治理面积、土地开发整理面积、造林面积、基础设施配套率、生态产业产值等方面建立规划目标体系，量化规划期内每年所需达到的指标数量。

#### （五）重点工程

从生态修复工程、产业升级工程及民生工程方面确定矿区规划期内重点工程，并对各年度工程实施进行部署。

#### （六）投资估算

根据规划目标以及各年度任务安排，分类估算资金需求，进行资金供需平衡分析，提出资金筹措方案。

#### （七）保障措施及效益分析

从规划实施的组织保障、技术保障、资金保障、监管保障等方面等方面提出实施保障措施；分析规划实施的生态效益、经济效益和社会效益。

### 三、服务周期

2022-10-20 09:00:00 至 2022-12-31 18:00:00（具体服务起止日期可随合同签订时间相应顺延）

### 四、成果要求

成果包括文本成果和图件成果等相关成果，具体提交成果以合同约定为准。

## 第四部分 合同格式

（注：本合同格式仅供参考，具体条款内容由采购人和中标单位协商确定，但不得改变招标文件、投标文件、中标通知书等实质性内容。）

# 合 同 书

项目名称：\_\_\_\_\_

招标方（甲方）：神木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委托方（乙方）：中国神华神东煤炭分公司

受托方（丙方）：\_\_\_\_\_

签订地点：\_\_\_\_\_

签订日期：\_\_\_\_年\_\_\_\_月\_\_\_\_日

招标方（甲方）：神木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委托方（乙方）：中国神华神东煤炭分公司

受托方（丙方）：\_\_\_\_\_

为明确三方责任和义务，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以及国家、地方有关规划、工程勘察设计管理法规，经三方协商一致签订本合同。

一、项目类别、技术标准及编制周期：

1、项目名称：\_\_\_\_\_

2、项目类别：\_\_\_\_\_ 咨询服务 \_\_\_\_\_

3、技术标准：合格，符合国家、省、市相关法律、标准、规程与技术标准的相关规定。

编制成果通过神东公司内部审查及神木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组织的专家审查，并取得通过审查的意见。

4、服务内容：编制完成整体矿山生态修复计划。

5、编制周期：90 个工作日。

二、规划计费、付款方式及成果交付份额：

1、根据本项目的工作量，经甲、乙双方商协，该项目规划费共计\_\_\_\_万元（¥：\_\_\_\_\_元）。

2、付款方式：本合同签订后七日内，乙方支付丙方合同总额的 50%，计\_\_\_\_万元（¥：\_\_元）。

丙方完成成果后交付乙方七日内，乙方支付该项目全部余款，计\_\_\_\_万元（¥：\_\_\_\_\_元）。

3、成果交付份额：文本一式6套，彩色图纸6套。提供电子文件4套。

三、甲方责任：

1、甲方受乙方委托负责组织实施神东公司神木所属 6 矿（石圪台煤矿、哈拉沟煤矿、大柳塔煤矿、活鸡兔煤矿、榆家梁煤矿、锦界煤矿）3-5 年矿山生态修复计划的招标工作，不负责支付费用，项目费用由乙方负责。共分为 4 项进行编制，分别是：《乌兰木伦河东岸三矿（石圪台煤矿、哈拉沟煤矿、大柳塔煤矿）矿山地质环境治理恢复与土地复垦规划（2021-2025）》、《活鸡兔井 5 年矿山生态修复治理计划》、《锦界煤矿 5 年矿山生态修复治理计划》、《榆家梁煤矿矿山地质环境治理恢复与土地复垦规划（2021-2025）》。

2、甲方会同乙方组织对项目进行审查，审查通过后乙方按合同要求向丙方支付费用。

四、乙方责任：

1、乙方作为实际委托方，负责向丙方支付项目费用。

2、乙方负责向丙方提供本项目所必需的资料：

① 1/2000 的地形图（根据编制项目的类别确定地形图比例）；

② 已编制的《矿山地质环境保护与土地复垦方案》；

③ 本项目涉及的基础资料；

④ 其他相关文件及发展设想等。

3、乙方不得要求丙方违反国家有关规定编制规划。

4、乙方变更委托项目规模、条件或因提交的资料错误，或对所提供的计划设想作较大修改，以致造成丙方规划需返工时，双方除另外协商签订补充协议外，乙方应按丙方所耗工作量向乙方增付规划费。

5、乙方应为派赴现场踏勘，汇报方案或处理有关规划问题的丙方设计人员提供必要的工作生活及交通等方便条件。

6、乙方应保护丙方的规划版权，未经丙方同意，乙方对丙方交付的文件不得复制或向第三方转让或用于本合同外的项目，如发生以上情况，丙方有权索赔。

#### 五、丙方责任：

1、丙方应按照国家相应的技术规范、标准和法规文件及乙方提供的规划条件书，编制本项目规划。

2、丙方应按本合同的第一条内容及要求提交规划文件。

3、丙方交付规划文件后，按规定参加有关规划审查，并根据审查意见负责对不超出原定编制范围的内容做必要调整补充和修改完善。

4、丙方不得向第三方扩散、转让乙方提交的基础资料，如发生以上情况，甲方有权索赔。

5、丙方现场人员不得向乙方提出违反规定及项目编制以外的其它要求，否则，乙方有权拒绝。

#### 六、违约责任：

1、在合同履行期间，乙方要求终止或解除合同，丙方未开始规划工作的，不退还乙方已付定金；已开始规划工作的，乙方应根据丙方已进行的实际工作量支付该阶段的规划费。

2、乙方应按本合同规定的金额和阶段向丙方支付规划费，每逾期支付一天，应承担支付金额万分之二的逾期违约金。逾期超过 15 天以上时，丙方有权暂停履行下阶段工作。

3、由于丙方自身原因，延误了本合同规定的规划文件的交付时间，每延误一天，应减收本项目应收规划费的万分之二。如因乙方造成了编制工期延误，丙方不承担支付逾期违约金。

4、本合同生效后，丙方要求终止或解除合同，丙方双倍返还乙方已支付规划费。

#### 六、其它：

1、乙方委托丙方承担本合同内容之外的工作服务，另外支付费用。

2、由于不可抗力因素导致本合同内容无法履行时，三方及时协商解决。

3、本合同在履行过程中发生的争议，由三方当事人协商解决，或按《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建筑工程勘察设计合同条例规定》执行，也可依法向项目所在地人民法院起诉。

4、本合同经三方法人、单位签字盖章，首付款到账后生效，合同一式玖份，甲方叁份，乙方叁份，丙方叁份。

5、本合同未尽事宜，三方可签订补充协议，有关协议及三方认可的来往传真、会议纪要等，均为本合同组成部分，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甲方（盖 章）：

乙方（盖 章）：

法定代表人：

法定代表人：

或委托代理人：

或委托代理人：

地址：

地址：

邮政编码：

邮政编码：

电 话：

电 话：

开户银行：

开户银行：

银行帐号：

银行帐号：

丙方（盖 章）：

法定代表人：

或委托代理人：

地址：

邮政编码：

电 话：

开户银行：

银行帐号：

第五部分 投标文件格式

(正/副本)

采购项目编号:

神东煤炭集团神木所属 6 矿的《3-5 年矿山生态修  
复治理计划》编制项目

\_\_\_\_标包

# 投标文件

供应商: \_\_\_\_\_ (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人: \_\_\_\_\_ (签字或盖章)

日 期: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 目 录

## 第一部分 资格证明文件

## 第二部分 符合性证明文件

- 1、投标函
- 2、投标报价一览表
- 3、投标响应说明
- 4、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 第三部分 投标方案

## 第四部分 其他材料

- 1、供应商认为有必要说明的其他事宜
- 2、《拒绝政府采购领域商业贿赂承诺书》

## 第一部分 资格证明文件

供应商的资格要求须包含以下内容：

- 1、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 2、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1)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自然人。企业法人应提供合法有效的营业执照；事业法人应提供事业单位法人证书；其他组织应提供合法登记证明文件；自然人应提供身份证。

(2) 财务状况：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提供 2021 年度的经审计的财务报告（至少包括资产负债表、利润表、现金流量及财务报表附注，成立时间至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不足一年的可提供成立后任意时段的财务报表），或其基本存款账户开户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及基本账户的相关证明文件；

(3) 社会保障资金缴纳证明：提供 2022 年 1 月至今已缴存的至少一个月的社会保险参保缴费情况证明，依法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单位应提供相关证明材料；

(4) 税收缴纳证明：提供 2022 年 1 月至今已缴纳的至少一个月的纳税证明或完税证明，依法免税的单位应提供相关证明材料；

(5)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承诺；

(6) 提供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7) 供应商不得为“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http://www.creditchina.gov.cn)）中列入失信被执行人、税收违法黑名单、企业经营异常名录记录名单；不得为“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http://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中被财政部门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供应商；

(8) 投标企业具有土地规划乙级及以上资质；

(9) 项目负责人相关专业中级工程师证书；

(10) 一个供应商可以报多个标包但只能中一个标包；

(11)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注：供应商可根据实际情况提供除以上以外有必要的资料，格式自拟。

## 第二部分 符合性证明文件

### 1、投标函

致：华春建设工程项目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我单位收到贵公司\_\_\_\_\_（项目名称） 标包 招标文件，经详细研究，我们决定参加本次招标活动并投标。为此，我方郑重声明以下诸点，并负法律责任。

1、愿意按照招标文件中的一切要求，提供相应服务，完成合同的责任和义务。

2、按招标文件的规定，我公司的投标总报价为人民币大写：\_\_\_\_\_元，小写：\_\_\_\_\_元。

3、我方提交一份电子加密投标文件，若我方中标，再提供投标文件正本一份、副本两份、电子文件一份。

4、我方已详细阅读了招标文件，完全理解并放弃提出含糊不清或易形成歧义的表述和资料。

5、开标后在规定的投标有效期内撤回投标，我们愿接受政府采购的有关处罚决定。

6、我方同意向贵方提供可能要求的，与本次投标有关的任何证据或资料。我们完全理解最低投标报价不作为中标的唯一条件，且尊重评标委员会的评标结论和定标结果。

7、我方的投标文件有效期\_\_\_\_\_日历天，若我方中标，投标文件有效期延长至合同执行完毕。

8、有关于本标书的函电，请按下列地址联系。

供应商（公章）：\_\_\_\_\_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_\_\_\_\_

地 址：\_\_\_\_\_

开户银行：\_\_\_\_\_

帐 号：\_\_\_\_\_

电 话：\_\_\_\_\_

日 期：\_\_\_\_年\_\_\_\_月\_\_\_\_日

## 2、投标报价一览表

|                 |            |
|-----------------|------------|
| 项目名称：           |            |
| 标包名称：           |            |
| 项目编号：           |            |
| 投标总价<br>(人民币:元) | 大写：<br>小写： |
| 服务周期            |            |
| 质量要求            |            |
| 项目负责人           |            |
| 备注              |            |

供 应 商： \_\_\_\_\_（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人： \_\_\_\_\_（签字或盖章）

日 期：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 分项报价表

| 项目名称：       |      |           |
|-------------|------|-----------|
| 标包名称：       |      |           |
| 项目编号：       |      |           |
| 序号          | 项目名称 | 报价（人民币：元） |
| 1           |      |           |
| 2           |      |           |
| 3           |      |           |
| 4           |      |           |
| ...         |      |           |
| 投标总价（人民币：元） |      |           |

注：分项内容由供应商根据项目情况自行编写

供 应 商：\_\_\_\_\_（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人：\_\_\_\_\_（签字或盖章）

日 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 4、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 4.1 法定代表人资格证明书

|                                 |        |  |              |       |
|---------------------------------|--------|--|--------------|-------|
| 致：（采购代理机构）                      |        |  |              |       |
| 企<br>业<br>法<br>定<br>人           | 企业名称   |  |              |       |
|                                 | 法定地址   |  |              |       |
|                                 | 工商登记机关 |  |              |       |
|                                 | 税务登记机关 |  |              |       |
|                                 | 机构代码证号 |  |              |       |
| 法定<br>代表<br>人                   | 姓名     |  | 性别           |       |
|                                 | 职务     |  | 联系电话         |       |
|                                 | 传真     |  |              |       |
| 法定<br>代表<br>人身<br>份证<br>复印<br>件 | (粘贴处)  |  |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       |
|                                 |        |  | (公章)         |       |
|                                 |        |  |              | 年 月 日 |

## 4.2 投标文件签署授权委托书

(采购代理机构)：

本授权书声明：注册于(市场监管局名称)之(委托单位全称)的法定代表人(姓名、性别)授权本公司的(被授权人姓名、性别、职务)为合法代理人，就贵方组织的有关(项目名称)(项目编号)的投标、洽谈、执行等具体事务，签署全部有关文件、文书、协议、合同，本公司对被授权人在本项目中的签名承担全部法律责任。

本授权书有效期\_\_\_\_\_日历天。

委托单位：\_\_\_\_\_ (公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日期：\_\_\_\_\_年\_\_\_\_月\_\_\_\_日

附：被授权人姓名：\_\_\_\_\_ (签字) 性别：\_\_\_\_\_ 职务：\_\_\_\_\_

联系地址：\_\_\_\_\_

联系电话：\_\_\_\_\_ 传真：\_\_\_\_\_

法定代表人/被授权人身份证复印件(正反面)

|             |            |
|-------------|------------|
|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 | 被授权人身份证复印件 |
|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 | 被授权人身份证复印件 |

说明：授权书内容填写要明确，文字要工整清楚，涂改无效。

### 第三部分 投标方案

依照招标文件中关于采购项目内容、要求及评标办法编制，格式自拟。

## 第四部分 其他材料

### 1、供应商认为有必要说明的其他事宜

#### 1.1 有关承诺

注：供应商可根据实际情况补充有必要的资料，格式自拟。

## 2、陕西省政府采购供应商拒绝政府采购领域

### 商业贿赂承诺书

为响应党中央、国务院关于治理政府采购领域商业贿赂行为的号召，我单位作为\_\_（项目名称）的供应商，在此庄严承诺：

- 1、在参与政府采购活动中遵纪守法、诚信经营、公平竞标。
- 2、不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和政府采购评审专家进行任何形式的商业贿赂以谋取交易机会。
- 3、不向政府采购采购代理机构和采购人提供虚假资质文件或采用虚假应标方式参与政府采购市场竞争并谋取中标。
- 4、不采取“围标、陪标”等商业欺诈手段获得政府采购定单。
- 5、不采取不正当手段低毁、排挤其他投标供应商。
- 6、不在提供商品和服务时“偷梁换柱、以次充好”损害采购人的合法权益。
- 7、不与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政府采购评审专家或其它投标供应商恶意串通，进行质疑和投诉，维护政府采购市场秩序。
- 8、尊重和接受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的监督和政府采购代理机构招标要求，承担因违约行为给采购人造成的损失。
- 9、不发生其他有悖于政府采购公开、公平、公正和诚信原则的行为。

供 应 商：\_\_\_\_\_（盖章）

日 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